

#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财务报告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该所”）审计，该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没有异议，认为其客观、公正的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董事会对中兴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就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有效化解经营风险。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